

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半年度评估报告

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为贯彻落实科创板上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的倡议，践行以“投资者为本”的发展理念，提高上市公司质量，树立良好的市场形象，基于对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，为维护全体股东利益，于 2025 年 4 月 30 日披露了公司《2025 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》（以下简称“行动方案”）。2025 年上半年，行动方案主要举措的落实及成效情况具体如下：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围绕年度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行动方案，聚焦核心业务创新、产能提升、市场开拓、运营优化及投资者回报等关键任务，稳步推进各项工作。报告期内公司整体呈现“研发突破加速、产能释放稳步、市场拓展深化、治理持续完善”的态势。下半年将针对短板强化资源投入，确保全年目标高质量达成。

一、聚焦核心业务创新，加快推进新业务

在工业机器人领域，我们深度受益于新能源汽车产能扩张、消费电子行业复苏及半导体设备国产化进程加速的市场机遇。随着 2025 年 6 月中国工业机器人单月产量达 7.48 万台，同比增长 37.9%，1-6 月累计产量 36.93 万台，增速 35.6%，行业市场持续回暖，精密谐波减速器等核心产品在各个应用场景的渗透率不断提升。

公司通过聚焦谐波减速器的轻量小型化技术突破，在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，我们紧跟行业从实验室研发向规模化落地的关键转折趋势，积极推进相关产品的研发与商业化进程。目前，部分头部厂商已进入小批量试生产阶段，我们的相关产品凭借过硬的品质获得了下游企业的认可，相关收入实现大幅增长，为公司开辟了新的增长空间。

二、研发投入持续加码，技术实力不断夯实

为巩固技术优势，增强核心竞争力，报告期内公司大幅扩招研发人员，聚焦核心技术突破与应用场景拓展。一方面，围绕具身智能机器人核心零部件加大研

发力度，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与质量；另一方面，积极开展行星滚柱丝杠在非机器人行业应用场景的研发工作，拓展产品应用领域。

公司还通过设立研发平台强化技术布局，成立全资子公司上海绿的，围绕具身智能机器人用核心零部件建设研发及服务中心；同时与南宁宇立合资设立上海哈莫森，重点研发机器人用旋转及线性执行器的力矩传感器，进一步完善技术生态，为持续的技术创新提供有力支撑。

三、产能建设有序推进，支撑未来发展需求

为满足市场对精密传动装置日益增长的需求，我们有序推进募投项目“新一代精密传动装置智能制造项目”的建设工作。该项目重点围绕精密谐波减速器及行星滚柱丝杠进行产能扩张，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模化生产能力，优化产品结构，增强对下游市场的供应保障能力，为公司未来的业务增长提供坚实的产能支撑。

四、提高信息披露质量，加强投资者沟通

公司注重提高信息披露质量、强化投资者沟通，致力于在资本市场树立负责的优质主体形象、在投资者群体中建立起稳固的信任基础。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严格按照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披露公司定期报告、临时公告及上网文件。公司在 2024 年年度报告及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后，举办了相应的定期报告业绩说明会，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，在信息披露允许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五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

2025 年上半年，公司共召开 2 次股东大会、3 次董事会、3 次监事会。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职，通过线上和现场参加会议、实地调研等，及时了解公司的日常经营状况和可能产生的风险。

公司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和治理建设，密切关注政策动态，积极学习研究新规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发展需求，不断修订完善相关内部制度，并大力推进落实。公司紧跟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市公司治理规则，积极更新并落实新制度执行。公司持续强化新制度的培训，提升公司制度执行的有效性，提高规范运作水平。自科创板上市公司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开展以来，公司

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监高等管理层积极推动相关工作，支持独立董事制度改革，起草提高投资者回报的有关计划。

六、其他

公司将持续扎实推进“提质增效重回报”专项行动方案，努力通过提升经营业绩、完善公司治理和优化投资者回报，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，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。展望未来，公司将继续抓住机器人行业发展的良好机遇，深化技术研发，优化产能布局，提升产品竞争力，努力实现公司持续、健康、高质量发展，为股东和社会创造更大价值。

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、发展战略等系非既成事实的前瞻性陈述，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，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。

苏州绿的谐波传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8月15日